证券代码: 837781

证券简称: 重交再生

主办券商: 东兴证券

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 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深圳咸通乘风实业有限公司质押 1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4.3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5,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5,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17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16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权人为重庆市永川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若用于融资,说明融资金额、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

本次股权质押用于为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整,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进行抵押或质押的情况。

(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质押融资所得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 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改变股权结构,不会 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一) 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 深圳咸通乘风实业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 27,750,000,占比 67.58%

股份限售情况: 10,040,000,占总股本比例 24.45%

累计质押股数 (包括本次): 16,600,000, 占总股本 40.43%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2017年8月21日,深圳咸通乘风实业有限公司将6,600,000股质押给重庆永川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为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质押协议》;
-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